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嘉義市中山路199號
傳 真：(05)2777918
聯 絡 人：李宜蓁(05)2754334
電子郵件：j27230415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立蘭潭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015139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.odt、徵選簡章.pdf (110ED28818_1_251518261371.odt、
110ED28818_2_25151826137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111年度「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美感環境再造計畫」，請各校踴躍投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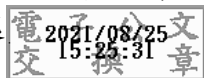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8月24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0011153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營造兼顧自然環境、在地文化、學校需求及具美感之校園，教育部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旨揭計畫，重點說明如下：
 - (一)實施對象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。
 - (二)申請期程：申請學校於110年10月25日(週一)以前「申請計畫書」函報本府。
 - (三)補助原則：採競爭型補助機制，擇優補助8至10校為原則，每校最高補助新臺幣200萬元。申請計畫經費以資本門為主，可酌編經常門(以10%為上限)。
- 三、為使申請學校了解計畫申請、審查及補助方式等，該校分

別於110年9月30日（南區高雄場）、10月1日（中區臺中場）辦理計畫說明會，每場次核予教師或公務人員研習時數3小時（報名資訊詳附件）。

四、檢附實施計畫及說明會簡章，如有相關事宜請洽專案輔導團隊專任助理陳小姐，電話：04-22181022，電子信箱：
caepo@gm.ntcu.edu.tw。

正本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(含嘉大附小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

訂

線